

專案質詢

8-1-8-0537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8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楊委員瓊瓊，針對時下許多電話詐騙與不當簡訊皆來自若干第二類電信業者線路，主管單位之 NCC 應研擬有效改善方案，藉以遏止不當情事屢次發生，俾維人民財產權之保障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國內電信事業分為第一類及第二類電信事業。第一類電信事業就是以網路、通訊服務為主的電信公司，如中華電信、台灣大哥大、遠傳電信、威寶電信等。第二類電信，主要業務以節費話務為主，如公司企業節費電話、國際電話卡。目前國內二類電信業者高達數百家，業者以固定費用向第一類電信業者租借線路、機房。
- 二、舉例來說，二類業者租用一條電話線路，但一條線路僅能提供五百人同時上線，一旦超過人數，就會出現雜音、通話品質下降，儘管如此，仍有不少不肖業者在獲利考量下，僅有一條線路仍會招攬超過千人，藉以牟取暴利。二類電信最為人詬病的就是淪為不法集團詐騙工具。甚至有少數二類電信業者，推出抽獎或促銷等簡訊服務，遭不法集團利用做為詐財管道或透過簡訊傳送情色付費交友聊天，讓不知情民眾踏進高額電話費陷阱，不法集團再與二類電信業者拆帳，獲取不法利益。為有效遏止上開不當情事屢次發生，主管單位之 NCC 應研擬有效改善方案，俾維人民財產權之保障。

### ◎第二類電信業者之（不當簡訊）付費語音電話代碼：

	第二類電信事業電話代碼	
1	558168	
2	551216	
3	551212	
4	551214	
5	551202	
6	551213	

立法院第 8 屆第 1 會期第 8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7	551288	
8	551207	